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该额度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一、使用闲置资金新增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本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DZ-2022409）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年9月20日	2022年12月30日	1.54%-3.6%	自有资金
本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侯支行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DZ-20225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年12月2日	2023年3月3日	1.54%-3.6%	自有资金

公司与上表所列受托方均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虽然公司及子公司选择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高、风险较低的产品，但是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系统性风险的影响，使得投资收益难以预期或存在一定风险。因此，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购买理财产品前：财务部在审慎分析理财产品可能面临的各项风险后，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正规金融机构发行的收益相对较

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报公司总经理审批后实施购买。

2、理财产品购买后：公司财务部及内审部将及时分析并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立刻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保荐机构对公司购买理财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相关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是在满足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开展理财业务，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获取相应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四、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含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12,2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 1、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 2、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揭示书；
- 3、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者权益须知；
- 4、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者协议书；
- 5、成都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开户证实书。

特此公告

成都唐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5日